

參、我們各項業務的服務標準

一、郵政業務

- (一) 購買郵票、印花稅票、交寄郵件，隨到隨辦。
- (二) 申請新聞紙、雜誌、廣告回信、租用專用信箱、自印郵資已付戳記等登記事項，查詢郵件、申請國內外郵件補償及申請電子郵件帳戶帳號之處理時限（請參閱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→澎湖郵局→各項業務申辦流程→郵務各項業務申辦流程）。

二、儲匯業務

- (一) 儲匯窗口採單一窗口作業，俾使顧客於窗口 1 次交件即可享受全程服務。並設置快速窗口，辦理手續簡單便捷之業務，以縮短顧客等候時間。
- (二) 本局及所轄支局均設有自動櫃員機，並於本轄區局外各機關據點設置局外型櫃員機，便利民眾操作使用，服務時間長達 24 小時，全年無休。
- (三) 即時辦理 1 次完成的業務
 - 1. 各類儲金新開戶，一般存提款、掛失止付及存簿轉移等。
 - 2. 郵政匯票、入戶匯款、跨行匯款及郵政禮券等。
- (四) 須經過申請之業務
 - 1. 金融卡：申請後 4 個營業日即可領取(馬公中正路郵局及馬公中華路郵局有即時發卡服務)。
 - 2. 遺失定期存單、印鑑要求中途解約：應先辦妥掛失止付及更換印鑑手續，於 7 天前通知辦理。
- (五) 劃撥業務
 - 1. 一般存款作業：不論本人存款或他人存入款項，均「即時入帳」。
 - 2. 大宗特戶存款作業：以媒體回送帳戶銷帳，快速便捷。
 - 3. 提款作業：可在付款局或所屬票據交換局提現，亦可以金融卡在自動櫃員機提領。
 - 4. 轉帳(撥款)、匯款：以自動櫃員機轉帳須先辦申請手續，約定帳戶單日限額轉帳 50 萬元；未申請約定轉帳者，單次、單日限額轉帳 3 萬元。
- (六) 為鼓勵小額投資人購買公債，每期公債發行前 5 日上午 9 時起至前 1 日下午 3 時 30 分止，投資人可向郵局預約申購，自 85 年起採電腦連線作業，縮短投資人等候時間，兩蒙其利。

三、壽險業務

- (一) 保險費繳納：契約成立時保戶只要在要保書上填寫郵政儲金帳戶，1 次申請，永久服務，電腦會按期自動轉帳代繳，輕鬆又自在。
- (二) 保戶資料查詢：利用連線網路即時查詢，正確又迅速。郵政壽險網址：<http://www.post.gov.tw/>
- (三) 保單質押借款：(臨櫃、ATM 或網路 ATM) 隨到隨付，不定期限，方便保戶隨時還款，亦可部分還款，利息於還款或滿期時一併償付，免除按月付息之不便。
- (四) 保單到期領款：於滿期當天辦妥，亦可事先申請自動轉入受益人帳戶，節省其往返郵局之次數。
- (五) 申請終止契約：立即於窗口發還積存金。
- (六) 其他各項申請：隨到隨辦，如無法由經辦局立即完成所有手續，亦會於相關部門處理完畢後儘速通知保戶辦後續作業，以維保戶權益。
- (七) 申請撤銷壽險契約：符合撤銷壽險契約的要保人備妥保險單(保險單未發者，為暫收保費收據)、證件印章，辦妥手續立即退還保費。
- (八) 申請理賠案件：證件齊全，於 15 日內給付保險金，如因個案調查費時，逾 15 日給付時，郵局會按財政部規定給付逾期利息。